

唐传奇的文本特征

刘立云

(四川大学 中文系, 四川 成都 610064)

摘要:唐传奇作为一种独立的文学体裁,文本特征有三:一是志人志怪的合流融汇,二是创作主体的自觉自主,三是文备众体的品格属性。

关键词:唐传奇;文本特征

中图分类号:I207.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0)06-0057-04

唐传奇的文本特征是什么呢?赵彦卫《云麓漫钞》卷八在概括“传奇体”与其它散文的不同特征时说:“盖此等文备众体,可见史才、诗笔、议论。”[1]胡应麟《少室山房笔丛》卷三六《二酉缀遗》中进一步对传奇小说与志怪小说的差异作了辨析,云:“凡变异之谈,盛于六朝,然多是转录舛讹,未必尽设幻语。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说以寄笔端。”[2]这里所说的“尽设幻语”是与志怪小说的“纪实”特征对应的;“作意好奇”、“假小说以寄笔端”是与志怪小说之“粗陈梗概”特征对应的,即有意识地记叙奇行异事,并有目的地借小说形式来寄托作者的思想感情。鲁迅先生《中国小说史略·唐之传奇文(上)》也谈到:“传奇者流,源盖出于志怪,然施之藻绘,扩其波澜,故所成乃特异,其间虽亦或托讽喻以纾牢愁,谈祸福以寓惩劝,而大归则究在文采与意想,与昔之传鬼神因果而外无他意者,甚异其意趣矣。”[3]由此可见,唐传奇作为一种独立的文学体裁,它应该具有四个要素,即“文备众体”的综合性,“尽设幻语”的虚构性,“作意好奇”的传奇性以及“假小说以寓笔

端”的目的性,也因此形成了唐传奇文本的三个特征:志人志怪的合流融汇、创作主体的自觉自主、文备众体的品格属性。

一 志人志怪的合流融汇

中国文言小说的雏形在汉代已经形成,出现了《搜异记》、《洞冥记》、《汉武帝内传》、《汉武帝故事》、《飞燕外事》等搜奇记异和杂史杂传作品;西汉刘向编纂的《新序》、《说苑》、《列女传》、《列仙传》等书又辑录了不少遗闻趣事,也多杂揉了“街谈巷议”和“道听途说”,唐代刘知几《史通·杂说》下篇称之为“皆广陈虚事,多构伪辞”[4]。可以说,其中以传记形式编纂的《列女传》和《列仙传》已是汉代小说雏型的代表。《列女传》为妇女立传,分为母仪、贤明、仁智、贞顺、节义、辨通、孽七传,记载从远古到西汉初期女性105人,可以看作是“志人”小说的滥觞。《列仙传》为神仙立传,写有老君、西王母、彭祖、广成子等70余人,可以看作是开“志怪”小说的先河。到了魏晋南北朝,文言小说雏形受《列女传》与《列仙传》分野的影响,小说文体也渐分两途。其一是“志怪”小

说。“志怪”一词,最早见于《庄子·逍遥游》:“齐谐者,志怪者也。谐之言曰:‘鹏之徙于南冥也,水击三千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去以六月息者也。’”[5](卷一)此处“志怪”即是记述奇闻怪事之意。这类作品包括《齐谐记》、《异闻总录》、《冥通记》、《幽明录》、《宣验记》、《冥祥记》、《冤魂志》等,以干宝的《搜神记》为代表。胡应麟认为《汲冢琐语》是“古之纪异之祖”[2],《山海经》是“古今语怪之祖”[2],他只是就题材内容而言的,从文体看,志怪小说并不直接承袭《汲冢琐语》、《山海经》。以《搜神记》为代表的志怪小说,大多搜罗记载神怪妖异,目的是为了证明神道之不诬,有浓厚的宗教意识,与《汲冢琐语》、《山海经》之写历史地理相较,在题旨和体例上都大有不同。其二是“志人”小说,也称“轶事”小说。此类作品,魏晋有《笑林》、《名士传》、《语林》、《郭子》等,南北朝有《世说新语》、《妒记》、《俗说》、《殷芸小说》等。以刘义庆《世说新语》为代表。该书意趣玄韵高远,精神近于诗画,如嵇康《四言十八首赠兄秀才入军》之“目送归鸿,手挥五弦”之类[6]。志怪小说以传闻中的神仙鬼怪为记录对象,志人小说以现实生活中人事为记叙对象,二者在形式上均系短制,属于笔记体,这两类小说作品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是平行发展的。

小说创作发展至唐代,已由小说雏形渐臻成熟,情形为之一变。从作品内容看,这时的小说创作已将魏晋时期平行发展的志人、志怪内容统于一篇了;从作品的体裁看,这时的小说创作已由志人、志怪分流的笔记体转变为志人、志怪合流的传奇体了。江山代有人才出,各领风骚数百年。一代亦有一代的文学创作,而文学创作的发展变化,无不始于文体之变。陈鸿撰《长恨歌传》云:“世所不闻者,予非开元遗民,不得知。世所知者,有《玄宗本纪》在。今但传《长恨歌》云尔。”这是说作者所写唐玄宗与杨贵妃的爱情故事不是史书所记史实,属于奇闻逸事。沈亚之在《湘中怨解》中称“事本怪媚”,李公佐《南柯太守传》也说:“稽神语怪,事涉非经”。这些都说明传奇作家已视此类作品为一种独立的文体,不仅体现出了一种文体辨别意识,而且体现出一种志怪志人合流融汇的创新意识。魏晋时期,文学创作有复古、拟古、

仿古倾向,如《文选》所选的陆士衡拟古诗、张孟阳拟四愁诗、陶渊明拟古诗、刘休玄拟古诗、鲍明远拟古诗等,可见,唐传奇文学形式的出现也是传奇作家对此倾向的反拨。由于受史传文学建构模式的影响,唐传奇也以传记形式布局谋篇,从创作上看可分为两个大类:一类是传,如《柳毅传》、《李娃传》、《霍小玉传》、《莺莺传》、《任氏传》、《南柯太守传》、《谢小娥传》、《东城父老传》、《长恨歌传》、《虬髯客传》等;一类是记,如《古镜记》、《枕中记》、《离魂记》、《三梦记》、《周秦行记》、《秦梦记》等。一般来说,“传”主要以人物为中心,“记”主要以事件为中心。《四库全书总目·史部传记类》云:“传记者,总名也。类而别之,则叙一人之始末者为传之属,叙一事之始末者为记之属。”[7]可见唐传奇是以“传”与“记”为载体、又以“人”与“事”为内容的作品。唐代是一个思想解放、文体解放的时代,大批庶族知识分子借诗赋传奇展示自我、显露才华,艺术创作极为活跃。那种“春风得意马蹄疾”的浪漫理想和追奇猎异的设幻情怀,又使传奇小说具有以奇异取胜的特点,甚至有以“怪”、“异”名书的作品集,如《玄怪录》、《续玄怪录》、《博异志》、《集异记》等等。在这些虚构的奇人、奇事、奇情艺术世界里,我们可见当年作者的人生理想取向、爱情婚姻观念以及横溢的文学才华。

二 创作主体的自主自觉

胡应麟说:“凡变异之谈,盛于六朝,然多是传录舛讹,未必尽设幻语。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说以寄笔端。”[2]这话讲的就是一种主体性的变化。

主体,首先是指小说作家主题创新意识的确定。由魏晋六朝的“实录”到唐人的“作意好奇”,是主体性变化的一个重要方面。班固《汉书·司马迁传》云:“自刘向、扬雄博极群书,皆称迁有良史之材,服其善序事理,辨而不华,质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故谓之‘实录’。”[8]刘知几《史通·惑经第四》云:“苟爱而知其丑,憎而知其善,善恶必书,斯为‘实录’。”[4]可见,史家所谓“实录”,是指要据实直书,善恶必书。符合客观真实,反对虚妄浮诞,目的在于传信。魏晋时,小说创作尚处雏型期,还是经史附庸,人们往

往将小说混同历史,并用“实录”标准要求小说。晋人裴启将汉魏以来名士的言语应对可称者编为《语林》,因记谢安的言语不实而受到谢安批评,《语林》遂废(见《世说新语·轻诋》)。晋人张华撰《博物志》,因谈及鬼神幽昧之事,不符“实录”,被晋武帝贬为“记事采言,亦多浮妄”(见王嘉《拾遗记》卷九《晋时事》)。可知“实录”排斥想象,反对虚构,因此,也可以说《搜神记》、《世说新语》并非创作,只能算作一种记录或编纂。而唐代传奇作家的“作意好奇”就与之迥异了。所谓“作意”,强调作家自觉的主体意识,即有意识地进行小说创作活动;所谓“好奇”即指作家已有了幻想、虚构的艺术思维,注意到了小说的形象性和传奇性。元诗人虞集说:“唐之才人,于经艺道说有见者少,徒知好为文辞。闲暇无可用心,辄想象幽怪遇合,才情恍惚之事,作为诗章答问之意,傅会以为说,盍簪之次,各出行卷,以相娱乐。非必真有是事,谓之‘传奇’。”[9]这一段话比较准确地概括出了唐代传奇虚构想象的特点。因为是“傅会以为说”,也就“非必真有是事”,可以是真人假事或假事真人,也可以是假人假事。但“假”又离不开“真”,即不是历史真实而是艺术真实了。唐传奇常有附于正文的引言或结语,言之在某时、某地听某人讲经历或亲见某事,这种模式一是说明传奇创作受史传文学影响较深,再则它也是沟通现实世界与小说虚构世界的桥梁,以使荒诞的事情显得可信。唐传奇的虚构性使古典小说创作迈出了质变的一步,使传奇作品开始初具近代小说规模,并使中国古代小说从此步入了独立成体的发展道路。

其次,主体也指传奇作品所塑造的形象开始由“神”到“人”,使主体性有了质的变化。神鬼世界是魏晋志怪小说的表现领域,与现实生活联系松散,也不能充分表现人的思想感情。即使是志人小说也受“神”的影响很大。如《世说新语·识鉴》写“公孙度目邴原,所谓云中白鹤,非燕雀之网所能罗也”[6];又如《世说新语·容止》写“时人目王右军飘如游云,矫若惊龙”[6]等等。这种神明的智慧、超逸的风采、脱俗的言行、高洁的气度,正是魏晋名士孜孜以求的最高境界,作品虽是写“人”的,却又把人写“神”了。唐传奇的要妙之

处即在写人,确立了“人”的主体地位,小说形象由神鬼世界转移到了现实世界,被赋予了思想感情,成为了有血有肉的艺术生命。有的作品虽然也写神鬼事,如《柳毅传》之柳毅与龙女、《任氏传》之郑六与狐妖,但此间龙女和狐妖均已人性高于神性,具有常人的性格特征了。

三 文备众体的品格属性

从文体发生学的角度来说,小说是后于历史、哲学、诗赋而产生的文化现象。由于它的晚出,也由于它的包容性,使它具有了融冶众体、独树一帜的品格属性。从东汉桓谭称小说为“丛残小语”,到宋人赵彦卫《云麓漫钞》谓唐传奇“盖此等文备众体,可见史才、诗笔、议论”,这种由单一文化形态到“备众体”的多元化品格的转变,使唐代传奇在中国小说史上最早提供了文化整合的成功范例。

“史才”即指小说的叙事性。刘知几《史通·叙事》云:“夫国史之美者,以叙事为工。”[4]历史著作中的编年体、纪传体都采用叙事模式。杂史杂传是传奇渊源之一,传奇与史传文学的关系密切,因此,它往往也套用纪传体的叙事模式进行创作,或者说是运用小说的叙事艺术谱写传记,以致传奇作家因小说的叙事功能也被称有“良史才”。唐李肇《唐国史补》评《枕中记》、《毛颖传》称:“二篇真良史才也。”[10]明人凌允吉《剪灯新话序》也说:“昔陈鸿作《长恨传》并《东城父老传》,时人称其史才,咸推许之。”[11]“诗笔”是指小说的抒情性。唐朝是诗歌的时代,诗歌的熏染陶冶也使传奇作品具有了诗化和抒情化的特征。汪辟疆《唐人小说序》云:“宋刘贡父尝言:‘小说至唐,鸟花猿子,纷纷荡漾。’洪景庐亦言:‘唐人小说,小小情事,凄惋欲绝,洵有神遇而不自知者。’”[12]这里说的就是传奇小说的诗化审美特征。唐传奇不同于魏晋小说的一个特点,就是笔端常带感情。它的许多爱情故事,往往包孕着“纷纷荡漾”的悲剧情思,形成了“哀惋欲绝”的悲剧风格,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所以,南宋洪迈甚至把唐代传奇与诗歌并举,称“大率唐人多工诗,虽小说戏剧,鬼物假托,莫不宛转有思致”[13](卷十五)。“议论”即指小说的哲理性。人生的目的和意义,从来都是哲学家和小说家力图解答的问题,

也是二者互相整合的基础。沈既济的《枕中记》、李公佐的《南柯太守传》都通过梦境抒发了人生如梦、功名无望、富贵无常的感慨,而且意蕴深沉,既幻想又现实,既理性又感性。

唐代传奇进行文化融合的结果是丰富和发展了小说文体的特点和功能,使之具备了“史才”、“诗笔”和“议论”的品格属性,从技巧、叙述、细节等诸方面为后世小说积累了创作经验。

参考文献:

- [1]赵彦卫. 云麓漫钞[M]. 北京: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
- [2]胡应麟. 少室山房笔丛[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 [3]鲁迅. 鲁迅全集:第9卷[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 [4]史通解释[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 [5]庄子集解[M]. 诸子集成[Z]. 北京:中华书局,1954.
- [6]刘义庆. 世说新语[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
- [7]纪昀. 四库全书总目[M]. 北京:中华书局,1965.
- [8]班固. 汉书[M]. 北京:中华书局,1962.
- [9]虞集. 道园学古录[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 [10]李肇. 唐国史补[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 [11]瞿佑. 剪灯新话[M]. 周楞伽校注.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 [12]汪辟疆. 唐人小说[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 [13]洪迈. 容斋随笔[M]. 长沙:岳麓书社,1998.

Text Features of Tang Legends

LIU Li-yun

(Chinese Department,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610064, China)

Abstract: As a unique genre, the legends of the Tang dynasty has three features: confluence of records of persons and records of oddities, self-consciousness and autonomy of creating subjects, and properties of several literary types.

Key words: Tang legends; text feature

[责任编辑:李大明]